

# 湛河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要求，我局按区政府统一部署，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落实《条例》规定推进信息公开。现将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2025 年，我局严格落实“应公开尽公开”原则，聚焦文旅核心业务，主动公开公共文化服务、市场监管、法律法规、非遗传承等内容，精准回应公开场馆开放、惠民活动等热点问题，保障群众“三权”，助力法治与服务型文旅部门建设。

（二）依申请公开：严格执行《条例》依申请公开规定，建立规范办理机制，依法回应企业和群众个性化需求，2025 年共受理申请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完善主动公开清单与保密审查制度，严格执行“三审三校”，明确各环节要求，杜绝泄密。设立专岗负责信息运维，规范审批流程，确保公开信息准确合规，提升工作透明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湛河区人民政府”平台推进公开载体建设，优化功能设置，拓宽文旅信息公开覆盖面。及时发布行业动态、活动情况、政策解读等内容，方便群众获取权威信息。

（五）监督保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公开办事流程与职权清单，及时整改反馈问题；开展政务公开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专业能力，推动政务公开专业化、规范化发展。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主要问题

当前，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稳步推进，但仍存在诸多薄弱环节。其一，公开信息的供给与社会公众的实际需求仍存在差距，难以全面满足公众对相关信息的获取诉求；其二，面向社会公众的信息互动渠道不够完善，互动深度和广度有待拓展。

##### (二) 改进情况

为切实解决上述问题，2026年我局将多措并举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推进以下两方面工作：

- 1.着力提升信息公开质效。持续加大主动公开频次，确保信息更新的及时性与时效性，切实增强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与公信力，提升行政执行力。
- 2.强化政务公开队伍建设。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工作管理制度与操作规程，加大对工作人员的系统培训力度，全面提升队伍的业务素养、责任意识与实操能力，为政务公开工作的高质量推进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